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1—061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完成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524,413,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5%。本次质押后，方大集团累计质押股份903,354,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9.2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74%。

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收到方大集团告知函，方大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42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方大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将该部分股票划转至方大集团与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预备用于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	---------	--------	-------------------	--------	-------	-------	-----	----------	----------	---------

方大集团	是	420,000,000股	否	否	2021年10月18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55%	11.04%	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担保
------	---	--------------	---	---	-------------	--------------	------------	--------	--------	---------------

(二)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披露日，控股股东方大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方大集团	1,524,413,321股	40.05%	483,354,000股	903,354,000股	59.26%	23.74%	0	0	0	0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20日